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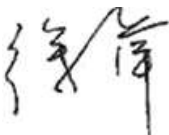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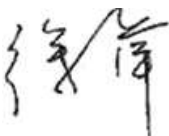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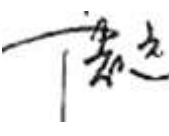
2026 年 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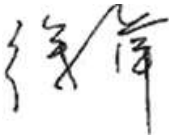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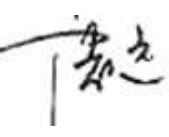
(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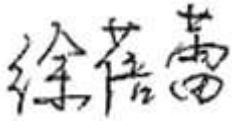
批准：徐 萍 （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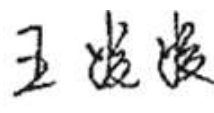
核定：徐 萍 （高级工程师）

审查：丁志远 （高级工程师）

校核：徐 萍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丁志远 （高级工程师）

编写：徐蓓蕾 （工程师） （编制第 1 章~第 4 章）

王媛媛 （助理工程师） （编制第 5 章~第 7 章）

目 录

前 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6
1.1 项目概况	6
1.2 项目区概况	11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6
2.1 主体工程设计	16
2.2 水土保持方案	16
2.3 水土保持设计	17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8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8
3.2 表土保护	19
3.3 弃渣场设置	19
3.4 取料场设置	19
3.5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9
3.6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20
3.7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2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4
4.1 质量管理体系	24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验收	25
4.3 总体质量评价	30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31
5.1 水土保持设施初期运行情况	31

5.2 弃渣场稳定安全运行情况	31
5.3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31
5.4 公众满意度调查	33
6 水土保持管理	35
6.1 组织领导	35
6.2 规章制度	35
6.3 建设管理	36
6.4 水土保持监测	36
6.5 水土保持监理	37
6.6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7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7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7
7 结论.....	39
7.1 结论.....	39
7.2 遗留问题与安排	39
8 附表、附件及附图	40
8.1 附件.....	40
8.2 附件.....	40
8.3 附图.....	40

前言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位于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该项目的建设，加快了钱桥街道综合改造，增强了该区域的竞争力、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战略部署，同时改善了民生、优化了环境、做强做大中心城市。本项目现已完工，现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无锡市藕塘大道园区北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

本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项目红线用地面积 21606.7m^2 ，总建筑面积 63048.66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2 ，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2 ），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 幢 25 层（1#）有底商住宅楼、1 幢 28 层 2# 有底商住宅楼、1 幢 14 层（3#）住宅楼、1 幢 3 层（4#）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2 ，均为永久占地，工程原始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建筑物区占地面积 8390m^2 ，道路及配套占地面积 6538.7m^2 ，绿化区占地面积 6678m^2 ，施工生产区占地面积 2150m^2 ，施工期间布设于项目西南角绿化区红线范围内，现已建设为绿化工程。

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动工，2019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9 个月。

本项目总投资 3 亿，土建投资 1.3 亿，项目建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2012 年 12 月 07 日，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惠发改投〔2012〕202 号”文下发《关于 XDG-2011-60 号地块商业、住宅项目核准的批复》。

2012 年 12 月 25 日，无锡市规划局以“地字第 320206201200081 号”下发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16 年 02 月 19 日，无锡市国土资源局以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16929 号下发本项目的土地证；

2017 年 09 月 20 日，无锡市规划局以“建字第 320206201700148 号”和“建字第 320206201700147 号”下发本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19 年 10 月 08 日，无锡市惠山区行政审批局以编号 320206201910080101

和编号 320206201910080201 下发本项目的施工许可证。

2021 年 10 月，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出具的《关于准予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惠水许〔2021〕101 号）。

根据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需进行水土保持监测与设施验收工作。2026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成立了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于 2026 年 5 月对工程现场进行了查勘，由于本项目为已完工项目，本次监测主要采用历史遥感影像分析、现场调查、资料查阅等方法，对施工期间的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状况进行评估分析。该单位于 2026 年 5 月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和回顾性监测报告的编写。通过现场调查和资料收集的方法对工程水土流失状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和运行情况、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等进行了调查分析。截至 2026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本工程建设单位是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是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体施工单位是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主体监理单位是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是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受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我单位随即成立了项目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工程有关资料等，对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完成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协助建设单位组织验收组对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进行了验收，将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2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48 个单元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评定为合格。我公司于 2026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工程依法补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步得到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具备竣工验收

条件。

本项目与“《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苏水规〔2021〕8号）”中不得通过验收情形对照表如下所示：

不得通过验收情形对照表

序号	不得通过验收情形	本项目情况	情况说明
1	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及重大变更编制审批程序的	已获批、无变更	对照办水保〔2016〕65号文相关条款，不存在需要变更水土保持方案事项
2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理监测的	已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3	废弃土石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未发生	/
4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未按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均达到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详见 2、3 章节
5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	已达到方案要求	详见 5 章节
6	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	未发生	通过验收均合格
7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材料弄虚作假或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	已按规范完成	验收及监测总结报告均按规范要求如实编写
8	未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	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
9	存在其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情形的	未发生	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实施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藕塘大道园区		
验收项目类别	新建房地 产类项目	验收工 程规模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 ² ，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 ² ），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 幢 25 层（1#）有底商住宅楼、1 幢 28 层 2#有底商住宅楼、1 幢 14 层（3#）住宅楼、1 幢 3 层（4#）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所在流域	太湖流域		重点防治区名称	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部门、时间及文号			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 2021 年 12 月 7 日，惠水许〔2021〕101 号			
建设工期		2017 年 8 月~2019 年 12 月				
水土流失量（t）		水土保持方案预测量		132.95		
		水土保持监测量		85.05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21606.7m ²		
		实际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1606.7m ²		
实际验收范围面积		21606.7m ²				
方案批复 水土流失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实际 完成 水土 流失 防治 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6%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土壤流失控制比	2.22
	渣土防护率		99%		渣土防护率	99.86%
	表土保护率		/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88%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覆盖率	30.87%
防治措施 及工程量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901m，雨水蓄水池 1 座，透水铺装 683m ² ，土地整治 6678m ² ；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6678m ² ；				
	临时措施	基坑截排水沟 533.7m，沉沙池 2 座，洗车池 2 座，临时排水沟 622.4m，临时苫盖 7010m ² 。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总体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临时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333.44 万元		
		水土保持实际投资		333.44 万元		
		超出或减少投资原因		方案为建成后补报方案，故实际发生的水土保持投资与方案批复阶段一致。		
工程总体评价		本工程建设无限制水土保持制约因素，已基本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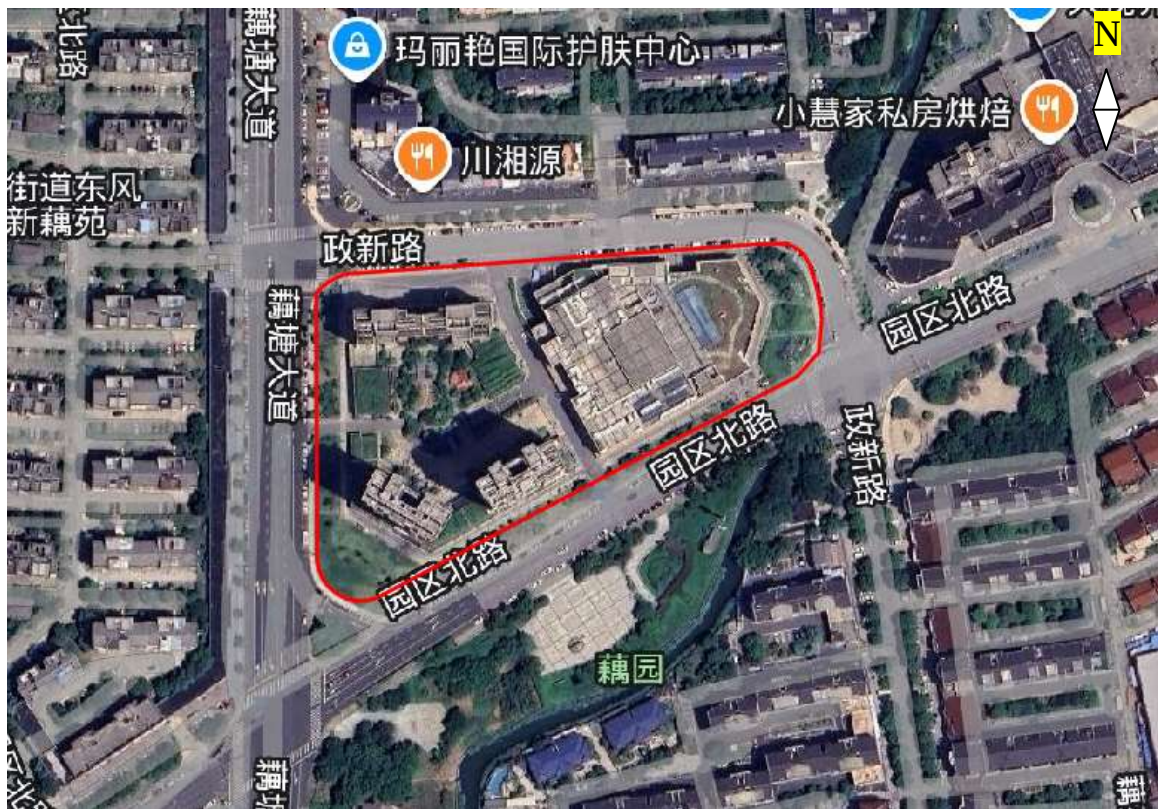
监测单位	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编制单位	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无锡市惠山区钱桥江海 西路 1089 号	联系人/电话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藕塘大道园区北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东近阳山桃花源风景区，西近惠山国家森林公园，北近京杭大运河，南望太湖风景区。



项目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本项目属于新建房地产类项目，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2 , 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2), 建筑密度 37.7%, 绿地率 30.90%, 容积率 2.25。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 幢 25 层 (1#) 有底商住宅楼、1 幢 28 层 2#有底商住宅楼、1 幢 14 层 (3#)

住宅楼、1幢3层（4#）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工程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1.1-1。

表 1.1-1 本项目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项目占地面积	m ²	21606.7	
2	总建筑面积	m ²	63048.66	
3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49514.36	
4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13534.3	
5	建筑物占地面积	m ²	8390	
6	绿地率	%	30.90	
7	建筑密度	%	37.7	
8	容积率	/	2.25	
9	机动车停车位	个	321	地上 8 个，地下 313 个
10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2244	

1.1.3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 3 亿，土建投资 1.3 亿，项目建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1、项目组成

本项目主要由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综合绿化组成。

表 1.1-2 项目组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1	建 筑 物	地上建筑物	1 栋 25 层有底商住宅楼、1 栋 28 层有底商住宅楼、1 栋 14 层住宅楼、1 栋 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建筑物占地面积 8390m ² ，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 ² 。
2		地下建筑物	地下建筑物为一层地下车库，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 ² 。
3	道路及配套设施		占地面积 6538.7m ² ，包括道路、地面停车位、硬化等。
4	综合绿化		沿道路、建筑物四周设置线状、带状、面状绿化，绿化面积 6678m ² 。

2、项目平面布置

建筑物为 1 幢 25 层（1#）有底商住宅楼、1 幢 28 层（2#）有底商住宅楼、1 幢 14 层（3#）住宅楼、1 幢 3 层（4#）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1#住宅楼和 2#住宅楼布置于地块南侧，3#住宅楼位于地块最北侧，4#商业体位于地块东侧。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广场，道路沿建筑物四周呈环形布置，在西侧藕塘大道设置 1 处主入口，地面停车位主要分布在商业体和 1#住宅区周边。结合出入口，沿道路、建筑物四周设置线状、带状、面状绿化。



附图 1.1-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项目竖向布置

本项目地块原始高程为 3.00m~3.80m，住宅小区内部道路标高为 4.70m，绿化标高为 4.75m，小区和商业体之间的行车道路、4#商业体与小区周边道路以及项目最外圈绿化标高均为 4.10m。

本项目住宅建筑物室内 ± 0.00 标高为 4.30m，室内外高差为 0.20m。设一层地下室，底板标高为 -1.30m，底板厚度为 0.5m。基坑开挖深度 5.6m。

4、项目附属工程

(1) 供电

本项目周边具备完善的电力系统，配电电源由附近供电公用变电所电缆分区域引来，配电电压等级 10KV，采用电缆埋地方式分别引至开闭所，再引至各变电所。

(2) 给排水系统

各单体室内污废水合流。室外雨污水分流，室内污水经沉渣池处理后排入西侧和北侧道路市政污水管，厨房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西侧和北侧道路市政污水管。污水采用 UPVC 排水管。本工程雨水集中排放至西侧南侧市政雨水管，河道水位黄海高程 1.100 米。雨水管采用承压型 UPVC 塑料管。全长 901m。

(3) 通信系统

本项目所在区域有线网络较为完善，电话、电信线路均已覆盖，可满足通信要求。

(4) 交通

项目周边市政道路路网完善，周围有藕塘大道、政新路、园区北路等，施工期间由上述道路进出项目内。并可由沪宜高速等到达周边县市，外部交通便利，便于建筑材料和土石方的调运，保证了建筑材料的远程运输。

(5) 海绵工程

① 雨水蓄水池

在地块东北角绿化区布设 1 套雨水蓄水池，回收利用雨水，利于水资源的保护，减少了径流量，使泥沙流失失去载体，雨水蓄水池 100m^3 。

雨水蓄水池采用雨水作为水源，在地块内部实施雨水回用，作为地块内绿化景观等杂用水，配建雨水弃流装置。当雨水回用池满后，通过项目区配套建设的排水管网，引流至项目区外市政雨水管排出。具体工艺流程包括：雨水管道——截污挂篮——弃流过滤装置——雨水过滤器——蓄水模块——(砂滤、消毒处理)——回用等。

② 透水铺装

透水铺装能使雨水迅速下渗，补充地下水，保持土壤湿润，维护地下水及土壤生态平衡，场地内人行道、地面停车位区域铺设透水铺装，面积 683m^2 。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施工道路

施工道路布置与项目区内永久道路相结合，并与区外城市道路相连接，施工期间未另设区外道路。本项目建设期间车辆可通过项目周边道路进出本项目。

2、施工生产区

施工生产区位于项目西南角绿化区红线范围内，占地面积 2150m^2 ，施工期间进行硬化处理，场内布设矩形砖砌排水沟。施工结束后对施工生产进行了拆除并按项目规划建设为绿化。

3、施工排水

本项目施工期布设临时排水系统，并在排水沟末端设置临时沉沙池，对泥沙

进行缓流沉淀后排入西侧南侧市政雨水管。

4、取土（石、砂）场

工程建设所需的水泥、砂砾石料、沙子、块石等材料全部来源于在合法料场外购，不存在对原料开采区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5、弃土（石、渣）场

不单独设置弃土（石、渣）场

8、施工工期

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至 2019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9 个月。

1.1.6 土石方情况

根据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通过查阅及咨询土方运输单位等方式，施工期间本项目共挖填方 9.60 万 m³；挖方量 7.07 万 m³；填方量 2.53 万 m³；借方 2.39 万 m³，借方全部采用商购方式解决；余方 6.93 万 m³，余方全部由无锡乾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可能外运至 XDG-2009-74 号（钱桥洋溪河北岸居住社区 A-06 地块）项目综合利用。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土石方量一致。

1.1.7 征占地情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原始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其中建筑物区占地面积 8390m²，道路及配套占地面积 6538.7m²，绿化区占地面积 6678m²，施工生产区占地面积 2150m²，布设于地块西南角红线范围内。

工程征占统计详见表 1.1-4。

表 1.1-4 工程征占地一览表 单位:m²

区域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建设用地	小计	
建筑物区	8390	8390	永久占地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538.7	6538.7	
绿化区	6678	6678	
施工生产区	(2150)	(2150)	
合 计	21606.7	21606.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无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工程，不涉及拆迁安置区水土流失防治问题。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地形地貌

项目位于无锡市钱桥藕塘大道和园区北路交叉口东北侧，原始地形图的场地地面标高为 3.00~3.80m（1985 国家高程），地貌形态属长江中下游冲湖积平原。

2、地质

无锡市区位于扬子台褶带东端。地质构造总体组成一背斜——梅园背斜(也称马山——惠山背斜)。背斜轴在钱桥——梅园一线，向西南入太湖三山岛、拖山方向。境内断裂构造发育，断裂方向有北西向、北东向、北北东向以及东西向；断裂性质以扭性平移，兼具压或张性；断裂规模长可达数十公里，断距大可至 1 公里以上。新构造运动表现为丘陵及岛状山体振荡上升，平原缓慢下降。

无锡市区地层属于江南地层区，修水——钱塘江分区，苏州——长兴小区。境内第四纪沉积物覆盖广泛，基岩主要出露于南部山区，总面积约 80 平方公里，约占市区面积的 20.15%。区内地层自老至新有古生界志留系、石炭系、二叠系，中生界三叠系、白垩系以及新生界第三系和第四系。除泥盆系出露地表并组成境内山体外，其余均隐伏于第四系之下。

根据无锡 XDG-2011-60 号地块（A 地块）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无锡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11 月）得知无锡市区为冲湖积平原，广泛堆积了第四系松散沉积土体，第四系沉积土层土性主要是粘性土、粉土、粉细砂，总厚度达 100~190m，场地附近总厚度 100m 左右。按其沉积年代、成因类型及其物理力学性质的差异，可初步划分成 18 个主要层次，其特征描述如下：

<1> 杂填土杂黄灰为主，松散，含植物根茎，以素填土混建筑垃圾组成。工程特性差。全场地分布

<2-1> 粉质黏土灰黄色，可塑（+）~硬塑状态，含铁锰质氧化物，切面有光泽，干强度高，韧性高。工程特性良好。a₁₋₂=0.20MPa-1，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暗塘（暗浜）处变薄

<2-2> 粉质黏土 黄褐色，可塑（-）状态为主，局部含粉土，切面稍有光泽，无摇振反应，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工程特性一般。a₁₋₂=0.28MPa-1，属中

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3> 粉质黏土 灰色，软塑状态为主，局部夹少量粉土，切面稍无光泽，干强度，韧性低。工程特性差。 $a_{1-2}=0.40\text{MPa}$ ，属中等偏高压缩性土。局部缺失 <3>、<3a> 土层为相变关系

<3a> 粉土灰色，稍密，饱和状态，摇振反应快，干强度，韧性低。工程特性差。 $a_{1-2}=0.24\text{MPa}$ ，属中等压缩性土。局部缺失 <3>、<3a> 土层为相变关系

<4-1> 粉质黏土 青灰~灰黄绿色，可塑状态为主，土质较均匀，切面有光泽，干强度高，韧性好。工程特性好。 $a_{1-2}=0.21\text{MPa}$ ，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4-2> 粉质黏土~黏土 灰黄色，硬塑状态为主，含铁锰结核，该土层颗粒较细，切面有光泽，干强度高，韧性好。工程特性良好。 $a_{1-2}=0.16\text{MPa}$ ，属中等偏低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4-3> 粉质黏土夹粉土 黄褐色，可塑状态为主，层间夹较薄粉土，切面有光泽，干强度、韧性中等。工程特性较好。 $a_{1-2}=0.27\text{MPa}$ ，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5-1> 粉质黏土 灰色，可塑(-)~软塑状态，切面稍有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工程特性较差。 $a_{1-2}=0.38\text{MPa}$ ，属中等偏高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5-2> 粉土夹粉质黏土 灰色，稍密~中密，饱和，土质不均匀，局部粉质黏土薄层，稍具层理，含云母屑；摇振反应中等，韧性、干强度低。工程特性较差。 $a_{1-2}=0.39\text{MPa}$ ，属中等偏高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5-3> 淤泥质粉质黏土 灰色，流塑状态为主，含贝壳碎屑，切面无光泽，干强度、韧性低。工程特性差。 $a_{1-2}=0.56\text{MPa}$ ，属高压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6-1> 粉质黏土 青灰色，可塑状态为主，切面有光泽，干强度、韧性好。工程特性较好。 $a_{1-2}=0.21\text{MPa}$ ，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6-2> 粉土~粉砂 黄灰、灰色，中密，饱和状态为主，摇振反应快，干强度、韧性低。工程特性好。 $a_{1-2}=0.16\text{MPa}$ ，属中等偏低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7-1> 粉质黏土 灰黄色，可塑状态为主，切面有光泽，干强度、韧性较中

等。工程特性较好。 $a_{1-2}=0.23\text{MPa}$ -1, 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7-2> 粉质黏土夹粉土 灰黄绿色、黄灰, 可塑(-)状态, 夹少量粉土, 摇震反应不明显, 无光泽, 韧性、干强度较低。工程特性一般。 $a_{1-2}=0.29\text{MPa}$ -1, 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8-1> 粉质黏土 灰黄绿色, 可塑状态为主, 土质较均匀, 切面有光泽, 干强度、韧性高。工程特性好。 $a_{1-2}=0.21\text{MPa}$ -1, 属中等压缩性土。局部缺失

<8-2> 粉质黏土夹粉土 黄灰色, 可塑(-)状态为主, 夹粉土, 切面稍有光泽, 干强度、韧性中等。工程特性较好。 $a_{1-2}=0.30\text{MPa}$ -1, 属中等偏高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9> 粉质黏土 灰黄绿色, 可塑状态为主, 局部硬塑, 含铁锰质氧化物, 切面有光泽, 干强度、韧性高。工程特性好。 $a_{1-2}=0.20\text{MPa}$ -1, 属中等压缩性土。全场地分布。

3、气象条件

无锡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 特点是: 冬季偏北风为主, 受北方大陆冷空气侵袭, 干燥寒冷; 夏季以东南风为主导风, 受海洋季风的影响, 炎热湿润; 其中春夏之交的“梅雨”天气是江南地区特有的气候特征, 天气闷热、多雨、湿气较大。夏末秋初台风次数较多, 往往带来较大降水, 狂风暴雨相结合具有较大的破坏性。

项目区多年平均气温 16.2°C (无锡站, 下同), 极端最低气温 -12.5°C (1969 年), 极端最高气温 39.9°C (2003 年); 最冷出现在 1 月份, 月平均气温 3.5°C , 月平均最低气温 -0.3°C ; 最热出现在 7 月份, 月平均气温 28.5°C , 月平均最高气温 31.9°C 。年平均无霜期约 222 天, 最早初霜日为 1955 年 10 月 19 日, 最晚终霜日为 1961 年和 1987 年 4 月 16 日。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年平均水面蒸发量 935mm, 最大 1223mm (1967 年), 最小 741mm (1980 年); 陆地蒸发量 756mm。该地区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136.3mm, 年平均降水日数为 125 天。降雨量时空分布不均, 年内分布有一个明显的集中阶段, 5~9 月份的汛期雨量约占年平均降雨量的 60~70%。

项目区气象要素特征详见表 1.2-1。

表 1.2-1 项目区气象要素特征表

项目		数值
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16.2°C（无锡站）
降水	多年平均降雨量	1136.3mm（无锡站）
	年最大降雨量	1978.2mm（2016 年，无锡站）
	年最小降雨量	552.9mm（1978 年，无锡站）
	最大日降水量	225.5（1991 年，无锡站）
	多年平均年水面蒸发量	935mm
风向	主导风向	冬季以北风为主夏季以东南风为主
	多年平均风速	3.60m/s
	最大风速	19m/s（1972.8.17）
无霜期	无霜期	约 230d
大于或等于 10°C 积温	大于或等于 10°C 积温度	4950°C

4、水文情况

无锡站多年平均水位 3.06m（吴淞高程，后同），多年平均高水位 3.81m，多年平均低水位 2.57m，历史最高水位 5.32m（2017 年 9 月 25 日）。项目区所在区域属于太湖流域。

项目地块临近五级河道田庄浜，距离项目建设区域 20m，起洋溪河河口，讠 342 省道，全长 1.48km，河面宽为 10~15m，河底宽 8m，河底高程 0.5m，边坡比为 1:2，现状为硬质护坡。

三级河道洋溪河距项目地块 3km，洋溪河起于钱桥镇界，讠于姚浜口，属于县城重要运河，项目地块周边五级河道有：唐西浜，距离项目区 2km，起横塘桥河可口，讠北新河；北新河，距离项目区 1km，起田庄浜，讠锡杨路；施巷浜，距离项目 4km，起洋溪河河口，讠向阳河。项目地块周边六级河道有浜头浜、芦朱巷浜、刘家桥浜、洗马浜等。

5、土壤

本项目所在地土壤主要为黄棕壤，保水性强，主要由黏性土、粉土及粉砂等组成。

本项目地块由政府净地出让给建设单位，根据地勘报告首层为杂填土，无可剥离表土。

6、植被情况

项目区地处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带，根据气候区划，亚热带植被的过渡性表现明显，植被组成中既有大量北方种类的温带落叶、阔叶林树种，也有不少南方种类的常绿树种，地带性植被属落叶阔叶和常绿阔叶混交林。此外，自然植被中还有非地带性的湿生、水生植被等类型。惠山区当地常见乔木有香樟、小叶香樟、女贞、黄杨、垂丝海棠、冬青等，常见灌木有海桐、黄荆、紫薇等，藤本植物包括野蔷薇等，草本及花卉有狗牙根、麦冬、鸢尾、蝴蝶花、矮牵牛、马尼拉、太阳花、矮凤仙花、虞美人等。惠山区植被覆盖率平均值为 25%。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本项目位于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根据水利部《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预防区复核划分成果》（办水保[2013]第 188 号）、《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项目所在区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根据全国水土保持区划、江苏省水土保持区划，本工程区属于水力侵蚀为主的南方红壤区（V）——江淮丘陵及下游平原区（V-1）——太湖丘陵平原水质维护人居环境维护区（V-1-4sr），按水利部《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该区域属于水力侵蚀类型区南方红壤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通过对项目区现场调查，项目区背景土壤侵蚀模数为 $3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属微度侵蚀。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12 年 12 月 07 日，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惠发改投〔2012〕202 号”文下发《关于 XDG-2011-60 号地块商业、住宅项目核准的批复》。

2012 年 12 月 25 日，无锡市规划局以“地字第 320206201200081 号”下发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16 年 02 月 19 日，无锡市国土资源局以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16929 号下发本项目的土地证；

2017 年 09 月 20 日，无锡市规划局以“建字第 320206201700148 号”和“建字第 320206201700147 号”下发本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19 年 10 月 08 日，无锡市惠山区行政审批局以编号 320206201910080101 和编号 320206201910080201 下发本项目的施工许可证；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21 年 10 月，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

2021 年 11 月 06 日，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主持召开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并形成了审查意见，会后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专家组意见作了进一步调查核实，修编完成了《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1 年 12 月 7 日，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以“惠水许〔2021〕101 号”文出具了《关于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依据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的相关规定，结合该工程实际情况，对工程可能涉及变更的环节进行了比对核查。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相关要求，在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过程中认真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主体工程建设责任主体、建设地点、工程规模、建设内容交方案设计无重

大变化，评价结果详见表 2.2-1。

表 2.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苏水规〔2021〕8 号相关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变更
一	第十七条：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报原审批机关审批		
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以上不足 50%的	无变化	否
2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的不足 50%的	无变化	否
3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4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以上的	不涉及	否
5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6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50%以上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量增加 50%以上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原审批机关审批	本项目不涉及	否
二	第十八条：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下列重大变更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报原审批机关审批		
1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以上不足 50%的	项目以净地取得，不存在表土剥离	否
2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不足 50%的	无变化	否
3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验收确定的重要单位工程包括主体防护工程、临时防护工程等，与方案设计一致	否

2.3 水土保持设计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纳入主体工程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中。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指派专人负责，项目法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相互协调，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包含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水土保持方案中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由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监理、监测成果数据以及对项目建设区的实地测量，计算结果显示，已批复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1606.7m^2 ，均为永久占地。本项目工程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1606.7m^2 ，与方案设计一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3.1-1。

表 3.1-1 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防治分区表 单位: m^2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hm^2)	占地性质
建筑物区	8390	永久占地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538.7	
绿化区	6678	
施工生产区	(2150)	
合计	21606.7	

3.1.2 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现场勘察及询问调查，确定本项目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1606.7m^2 ，均为永久占地。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3.1-2。

表 3.1-2 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防治分区表 单位: m^2

项目组成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建设用地	小计	
建筑物区	8390	8390	永久占地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538.7	6538.7	
绿化区	6678	6678	
施工生产区	(2150)	(2150)	
合 计	21606.7	21606.7	

3.1.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分析结果

根据监理、监测成果数据以及对项目建设区的实地测量，计算结果显示，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设计的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一致。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设计的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对比见表 3.1-3。

表 3.1-3 批复和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单位: m²

防治分区	方案确定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变化情况
建筑物区	8390	8390	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538.7	6538.7	0
绿化区	6678	6678	0
施工生产区	(2150)	(2150)	0
合计	21606.7	21606.7	0

3.2 表土保护

原状场地内无可剥离表土，故不涉及表土保护。

3.3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不涉及弃土（石、料）场。

（1）设计弃土（石、渣）情况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工程未设置弃土（石、渣）场，项目设计产生弃方 6.93 万 m³，余方由无锡乾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外运处理。

本项目未另设弃土场。

（2）弃土（石、渣）情况实际监测结果

根据监理、监测成果数据以及对项目建设区的实地调查，本项目实际产生余（弃）方量 6.93 万 m³，余方全部由无锡乾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可能外运至 XDG-2009-74 号（钱桥洋溪河北岸居住社区 A-06 地块）项目综合利用。

（3）对比情况

本项目未另设取土场，与方案设计一致。

3.4 取料场设置

本项目未另设取土场，与方案设计一致。

3.5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本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和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类型对比分析表见下表。

表 3.4-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情况对比表

分区	措施类型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	基坑截排水沟、临时苫盖	基坑截排水沟、临时苫盖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透水铺装	雨水管网、透水铺装
	临时措施	沉沙池、洗车池	沉沙池、洗车池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雨水蓄水池	土地整治、雨水蓄水池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综合绿化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	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
施工生产区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	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

3.6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工程实施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主要包括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包括建筑物防治区、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绿化防治区、施工生产防治区。

3.6.1 工程措施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实际实施的工程措施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工程量	结构形式	布设位置	实施时段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雨水管网 (m)	901	UPVC 塑料管	沿道路埋设	2018.1~3
	透水铺装 (m ²)	683	透水砖	地面停车位和部份人行道	2019.4~6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 ²)	0.67	场地平整、综合整治	绿化区	2019.10~12
	雨水蓄水池 (座)	1	混凝土结构蓄水池, 尺寸 6.7×6×5m	地块东北角绿化区域	2019.7~9



3.6.2 植物措施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3.6-2。

表 3.6-2 实际实施的植物措施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工程量	结构形式	布设位置	实施时段
绿化区	综合绿化 (hm ²)	0.67	乔灌草绿	绿化区	2019.10~12



综合绿化（一）



综合绿化（二）

3.6.3 临时措施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3.6-3。

表 3.6-3 实际实施的临时措施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工程量	结构形式	布设位置	实施时段
建筑物区	临时苫盖 (m ²)	1560	防尘网 6 针	裸露地表	2017.7~2019.12
	基坑截排水沟 (m)	533.7	砖砌/0.3m*0.3m	基坑顶部	2017.10~2018.3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沉沙池 (座)	2	砖砌 3.0m*2.0m*1.0m	排水出口	2017.7~2019.9
	洗车池 (套)	2	长 18m, 宽 6m, 深 0.6m	施工出入口	
绿化区	临时苫盖 (m ²)	4000	防尘网 6 针	绿化区	2019.10~12
	临时排水沟 (m)	410.4	砖砌/0.4m*0.4m	绿化区	2017.7~2019.6
施工生产区	临时苫盖 (m ²)	1450	防尘网 6 针	施工生产区	
	临时排水沟 (m)	212	砖砌/0.4m*0.4m	施工生产区	

3.6.4 措施分析结果

本项目方案设计的措施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对比分析汇总表见表 3.6-4。

表 3.6-4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对比分析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量	实际实施量	增减量
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 ²	1560	1560	0
		基坑截排水沟	m	533.7	533.7	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901	901	0
		透水铺装	m ²	683	683	0
	临时措施	沉沙池	座	2	2	0
		洗车池	套	2	2	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67	0.67	0
		雨水蓄水池	座	1	1	0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hm ²	0.67	0.67	0
		临时苫盖	m ²	4000	4000	0
		临时排水沟	m	410.4	410.4	0
施工生产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 ²	1450	1450	0
		临时排水沟	m	212	212	0

注：本项目属于后完工后补报方案，方案按照实际实施措施进行统计，故各项措施布设与批复的方案相同，无变化。

3.7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 333.4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9.2 万元，植物措施 200.34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 48.45 万元，独立费用 42.86 万元，本项目已竣工投产使用，因此无基本预备费，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25928.04 元。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结合工程实际情况，通过查阅工程竣工结算资料，本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 333.4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9.2 万元，植物

措施 200.34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 48.45 万元，独立费用 42.86 万元，本项目已竣工投产使用，因此无基本预备费，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25928.04 元。

表 3.7-1 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方案批复投资	实际费用	增减情况 (+/-)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39.20	39.20	0.00
1	雨水管网	27.03	27.03	0.00
2	雨水调蓄池	3.00	3.00	0.00
3	透水铺装	8.20	8.20	0.00
4	土地整治	0.97	0.97	0.00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200.34	200.34	0.00
1	综合绿化	200.34	200.34	0.00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48.45	48.45	0.00
1	洗车池	7.93	7.93	0.00
2	基坑截排水沟	14.36	14.36	0.00
3	临时排水沟	17.54	17.54	0.00
4	沉沙池	4.62	4.62	0.00
5	临时苫盖	4.00	4.00	0.00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42.86	42.86	0.00
1	建设管理费	5.86	5.86	0.00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0.60	0.60	0.0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1.40	1.40	0.00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15.00	15.00	0.0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0.00	10.00	0.00
6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0.00	10.00	0.00
五	预备费	0.00	0.00	0.00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2.59	2.59	0.00
水土保持总投资		333.44	333.44	0.00

由于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为完工后补报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与批复方案一致，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合理，用途明确，符合相关要求。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本工程是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在建设过程中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在工程建设中，把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的建设和管理体系中，质量保证部作为公司职能部门负责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和完善，并就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对项目法人负责。

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单位情况见表 4-1

表 4-1 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单位情况表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工程内容
建设单位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管理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体设计
水土保持编制单位	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
施工单位	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施工
监理单位	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主体监理

4.1.1 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纳入到主体工程管理体系中，对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提出明确要求，并不定期现场检查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质量。

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管理全面负责，主要职责是主持土建工程、绿化工程、主要工程材料和管理用房工作，负责工程实施、资金筹措，审查工程变更、工程计量支付等。工程部分设各科室均指派专人负责水土保持工程的具体管理工作。工程完工后负责运行管理和维护，统一负责对水土保持工程设施出现的局部损坏能及时进行修复、加固，植物措施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设计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行业建设法规、技术规程、标准和合同进行设计，为本项目的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提供技术支持。建立健全设计质量保证体

系，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签订质量责任书，加强设计过程质量控制，确保设计成果的正确性。对施工过程中发现并提出的设计问题及时进行检查和处理，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设计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依据水土保持规程、规范、标准，结合工程现场实际，有针对性地设计水土保持措施，确保设计质量和适用性。

4.1.3 监理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监理单位制定了监理规划、监理细则，按照“四控制、两管理、一协调”的要求，随水土保持工程开展“事前控制、过程跟踪、事后检查”等环节的质量监理工作。

监理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的工程质量、进度、费用、合同和文件资料信息管理等方进行监督管理。采取现场记录、发布文件、巡视检验、旁站监理、跟踪检测、平行检测等施工监理方法，对工程质量、进度和投资进行控制，对隐蔽工程、关键工序进行旁站监理，保证水土保持设施如期建设和功能正常发挥；在施工监理中，及时发现和解决水土保持工程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协调施工中各方的关系；建立施工过程中临时措施影像等档案资料，定期归档监理成果。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各施工标段根据相关要求制定了符合各标段实际的水土保持实施办法，落实了水土保持专职人员负责。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纳入到土建工程质量控制体系中。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招投标体系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同步施工。施工单位成立以项目经理为水土保持第一责任人的水土保持领导小组，常务副经理为水土保持主管责任人；由项目组所属部门行政正职为水土保持领导小组的成员，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水土保持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安全环保部），负责水土保持方面的日常事务处理及监督、检查、评比工作。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验收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中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划分标准，将项目划分了 2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48 个单元工程。

结合项目实际的标段划分,验收工作组认为划分的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可行,验收工程项目划分与监理项目划分保持一致。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划分标准见表 4.2-1,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划分情况见表 4.2-2。

表 4.2-1 本项目分部工程及单元工程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划分
主体防护工程	△场地整治	每 $0.1 \text{ hm}^2 \sim 1 \text{ hm}^2$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 hm^2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 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按段划分,每 $50 \text{ m} \sim 100 \text{ 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50 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降水蓄渗	每个单元工程 $30 \text{ m}^3 \sim 50 \text{ m}^3$,不足 30 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50 m^3 的可以划分为两个以上的单元工程
	△点片状植被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 \text{ hm}^2 \sim 1 \text{ hm}^2$,大于 1 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按长度划分,每 $50 \text{ m} \sim 100 \text{ 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覆盖	按面积划分,每 $100 \text{ m}^2 \sim 1000 \text{ m}^2$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 m^2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 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沉沙	按容积分,每 $10 \text{ m}^3 \sim 30 \text{ m}^3$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 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 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表 4.2-2 本项目分部工程及单元工程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措施名称	单元工程数量
主体防护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雨水管网	10
	降水蓄渗	透水铺装	6
		雨水蓄水池	4
	△场地整治	土地整治	1
	△点片状植被	综合绿化	1
临时防护工程	覆盖	临时苫盖	8
	△排水	基坑截排水沟	6
		临时排水沟	8
	沉沙	沉砂池	2
		洗车池	2
合计			48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评价组织

对已经完成的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本单位即时组织相关单位成立验收小组，进行自查初验，验收小组组成如下：

主持单位：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有：设计单位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 质量评价方法

进行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前，监理单位应督促承建单位提交工程验收申请报告，并随同报告提交或准备下列主要验收文件：

1) 竣工图纸（施工变更和施工技术要求）。

2) 施工报告（包括工程概况，施工组织与施工资源投入，合同工期和实际开工、完工日期，合同工程量和实际完成工程量，分部工程施工和变更情况，施工质量检验、安全与质量事故处理、重大质量缺陷处理，以及施工过程中的违规、违约、停工、返工记录等）。

3) 试验、质量检验、施工期测量成果，以及按合同要求必须进行的调试与试运行成果。

4) 隐蔽工程、岩石基础工程、基础灌浆工程或重要单元、分部工程的检查记录和照片，以及按施工合同文件规定必须提交的工程摄像资料。

5) 单元、分部工程验收签证和质量等级评定表。

6) 基础处理资料。

7) 已完建报验的工程项目清单。

8) 质量与安全事故记录、分析资料及其处理结果。

9) 施工大事记和施工原始记录。

10) 项目法人或监理单位根据合同文件规定要求报送的其他资料。

上述内容中，除 1)、2)、5)、7)、9)、10) 项必须随同验收申请报告报送监理单位预审外，其他文件由承建单位准备，通过监理单位预验后供工程验收小

组备查。

(3) 质量评定结果

验收编制组根据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工作总结报告，确定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如下：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工程 48 个，我验收编制组根据建设单位自查验收组抽查评定的 48 个单元工程，经过统计和复核，确定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评定为合格。

表 4.2-3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项目划分及核查要求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措施类型	单元工程划分	单元工程抽查核实数	抽查核实比例	苗木成活率	林草植被覆盖率	质量核查结果
主体防护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雨水管网	10	10	100%			合格
	降水蓄渗	透水铺装	6	6	99%			合格
		雨水蓄水池	4	4	100%			合格
	场地整治	土地整治	1	1	100%			合格
	点片状植被	综合绿化	1	1	100%	≥97%	≥90%	合格
临时防护工程	覆盖	临时苫盖	8	8	100%			合格
	△排水	基坑截排水沟	6	6	100%			合格
		临时排水沟	8	8	100%			合格
	沉沙	沉砂池	2	2	100%			合格
		洗车池	2	2	100%			合格

4.3 总体质量评价

根据主体工程质量评定结果和工程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报告等相关资料，对照已完成签认的工程量清单和质量监督报告等，结合现场调查和查阅施工记录、监理记录及有关质量评定技术文件，对已实施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质量等级评定，建设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运行效果良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方案制定的有关防治指标均达到了要求。目前本工程后续建设无限制水土保持制约因素，总体上已达到竣工验收的标准。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5.1 水土保持设施初期运行情况

本工程进入初期运行以来，建设单位按照制定的运行管理规定，成立相应的管理部门，安排专职人员各司其职负责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工程措施安全稳定和植物措施的成活率。设置专人负责绿化植株洒水、施肥、除草等工作，并不定期检查清理排水沟道内淤泥的泥沙。另外，对已满质保期的绿化区域，建设单位下属管理部门负责运行期内绿化植物的管护措施，以更好发挥植物绿化美化和水土保持效果。

截止目前，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试运行，各防治分区内实施的土地整治工程以及植被建设工程运行安全、林草覆盖率较高，水土保持效果较好，有效的防治了工程区水土流失。

5.2 弃渣场稳定安全运行情况

本项目不设置弃土场，实际监测到土方由无锡乾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可能外运至 XDG-2009-74 号（钱桥洋溪河北岸居住社区 A-06 地块）项目进行综合利用，未乱丢乱弃，不涉及弃渣场稳定运行评价。

5.3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表 5.2-1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分析表

防治区	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m ²)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m ²)			评估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面积	建筑物、硬地面积	小计	
建筑物区	8390		8390	839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538.7	683	5855.7	6538.7	
绿化区	6678	6670		6670	
施工生产区	(2150)				
合计	21606.7	7353	14245.7	21598.7	达标

5.3.1 水土流失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水土流失治理面积是指对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水土保持

措施面积。

工程建设结束后，随着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完工，以及本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 21598.7m^2 的水土流失面积基本得到治理，因工程建设带来的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随着水土保持综合措施效益的逐渐发挥，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治理度将达到 99.96%，达到 98% 的防治目标。

5.3.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

项目区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根据项目完工后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且初步发挥效益情况分析，目前项目区内已采取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综合恢复治理，经综合计算项目扰动范围内加权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225\text{t}/\text{km}^2 \cdot \text{a}$ ，水土流失控制比达 2.22，达到了方案的防治标准要求。

5.3.3 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 6.93万 m^3 ，渣土防护率 99.86%，达到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 99%。

5.3.4 表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占可剥离表土总量的百分比。

根据现场查勘并结合相关基础资料，本项目原状地表主要为杂填土，无可剥离表土，不计表土保护率。

5.3.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植被可恢复面积为 6678m^2 。经调查，项目区内植被生长良好，林草植被面积为 6670m^2 。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88%，

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 98%。

5.3.6 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为项目水土流失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

项目建设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 6670m²，本项目建设区永久占地总面积为 21606.7m²，得出林草覆盖率为 30.87%，林草覆盖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 27%。

通过实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均达到防治目标值，各项防治指标对比分析汇总见表 5.2-1

表 5.2-1 水土保持目标值实现情况表

六项指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值	达标情况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99.96%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2.22	达标
渣土防护率	99%	99.86%	达标
表土保护率	/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99.88%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30.87%	达标

5.4 公众满意度调查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的要求，验收编制组通过向工程周边公众发放公众问卷调查方式，收集公众对拟定成果验收项目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调查对象选择不同职业和不同年龄段的公众。本次调查，对工程周边的居民和团体共发放调查表 10 份，收回 10 份，反馈率 100%。

结果可以看出，反馈意见的 10 名被调查者中，10 人认为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必要的植物措施，10 人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无较大影响，10 人认为施工期间渣土管理较好，10 人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表示满意，10 人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表示满意，4 人表示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没有影响。

表 5.4-1 被调查者基本情况表

统计类别	统计结果				人数	
性别	男性		女性		6/4	
年龄	35 岁以下		35 岁以上		6/4	
学历	高中及以下		大专及以上		2/8	
职业	自由职业	0	工人	3	其他	7

表 5.4-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

调查内容	观点	人数
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无植树种草活动	有	10
	没有	0
	不知道	0
	弃权	0
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无影响	无影响	10
	影响较小	0
	影响较大	0
	不知道	0
	弃权	0
工程施工期间有无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有	0
	没有	10
	不知道	0
	弃权	0
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满意	10
	不满意	0
	无所谓	0
	不知道	0
	弃权	0
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满意	10
	不满意	0
	无所谓	0
	不知道	0
	弃权	0
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无影响	无影响	4
	影响较小	6
	影响较大	0
	不知道	0
	弃权	0
对项目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无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的“谁造成水土流失，谁负责治理”的原则，组织实施了工程中相关的水土保持工程。

建设单位在项目启动后，及时成立了项目负责办公室，并配备专人负责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工作，将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纳入主体工程施工统一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把工程质量放在第一位，实行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和监督。根据工程规模和特点，委托主体工程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和监理工作。建设单位还经常参加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施工组织设计的讨论和会审，参加重要工程部位的基础验收。为了及时掌握质量信息，加强质量管理，在工程建设中，建设单位还经常派技术和管理人员及时主动地到施工现场进行现场监督管理，了解工程质量情况，收集质量信息，发现问题立即要求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处理。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中，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配备负责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工作的领导和技术人员，负责施工过程中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和突发水土流失事件的处理；要求监理单位持有水土保持监理上岗证的监理员具体负责水土保持设施施工过程中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和投资控制工作。综合以上分析，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期间建设单位对于项目建设的领导和管理工作的比较到位的。

6.2 规章制度

对参建各方确定了质量负责人，制定了《工程质量管理制》，建立质量管理网络。针对本项目制定了专项的《项目监理工作考核办法》、《单位（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检测与验收制度》、《工程整体验收制度》、

《隐蔽工程质量验收制度》、《不合格项处理管理规定》、《质量事故处理制度》、《项目绿化管理制度》等制度和办法。为了做好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公司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材料采

购、供应及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程序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

6.3 建设管理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发包标书中，与主体工程项目一起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招标工作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制。建设单位作为招标的责任主体，负责项目招标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合同签订与执行等工作，公司招标管理小组设主任一名，由项目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公司经营班子成员组成。

通过招投标公平、公正、客观地选择优秀的施工单位及监理队伍，施工单位都是具有施工资质，具备一定技术、人才、经济实力的大中型企业，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较完善。工程监理单位也是具有相当工程建设监理经验和业绩，能独立承担监理业务的专业咨询机构。

工程竣工后，承包商填写结算书，同时向监理工程师报送相关竣工结算资料，监理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审核并经总监签署后提交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组织专业人员对工程量、工程质量、技术材料完成验收、档案交接后，进行竣工结算。建设单位制定和执行了较为严格的合同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了水土保持专项资金的落实。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6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于 2026 年 5 月成立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项目组，施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监测组由 3 名监测人员组成，项目组于 2026 年 5 月进驻现场监测。由于本项目为已完工项目，本次监测主要采用历史遥感影像分析、现场调查、资料查阅等方法，对施工期间的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状况进行评估分析。

监测单位根据监测技术标准，在查阅《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和主体工程施工设计的基础上，结合工程进展的实际情况，进行现场勘测资料收集，完成回顾性监测报告、监测实施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监测，并根据监测成果资料，于 2026 年 5 月编制完成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要求，认真落实后续水土保持监测工

作，监测单位自开展监测以来，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的要求，采用合理的方法，正常有序的开展监测任务，按要求编写监测总结报告，整体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要求，监测结果真实可信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为主体监理单位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全过程监理。为了规范、有序、高效地开展监理工作，顺利完成业主委托的监理任务，确保完成合同目标，监理单位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在现场设立了监理部。工程监理部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履行本监理合同所规定的监理方全部责任。监理部设总监 1 名，监理工程师、监理员若干名，在总监领导下开展监理工作。

为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向业主提供优质服务，使各项监理工作规范、高效、有序地进行，工程监理部编制了《监理实施细则》，明确了监理的方法、措施和程序，具体包括：现场记录、发布文件、旁站监理、巡视检查、平行检测等。

6.6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注重了水土流失防治，施工期间，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良好，水行政主管部门未出具监督检查意见。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关于准予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惠水许〔2021〕101 号）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向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市惠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25928.04 元。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由工程管理部门统一负责，在水土保持建设管理工作中，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同时监督个标段施工单位内后期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及养护工作。

工程运行过程中，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负责建设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程设施管护工作，尤其要求加强项目区植物措施的巡视和管理工作，保证植被保存率和成活率，切实做好工程水土保持工作。

7 结论

7.1 结论

工程建设以来，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积极按照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开展各项工作。施工期间布设了临时防护措施，实施了土地整治工程，开展了良好的植物绿化措施，从各方面保证水土保持方案措施与主体工程措施同步实施，项目区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保持水土的作用。

通过验收，本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施工阶段补报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建设单位将工程建设实际占用和扰动均纳入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进行了防治，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得到实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资金使用合理，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圆满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

验收组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国家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工程质量总体合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与安排

本工程无遗留问题。

项目区后续的水土保持设施维护管理工作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负责，目前已落实了管护人员，建立管理养护责任制，对工程措施进行日常维护，对林草措施进行抚育管理，发现未成活植株要及时补种，以保持相关水土保持措施发挥长期、稳定、有效的水土保持功能。

8 附表、附件及附图

8.1 附表

附表 0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附表 0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对比表；

附表 03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对比表；

附表 04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对比表；

附表 05 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附表 06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对比表。

附表 07 水土保持验收照片集。

8.2 附件

附件 0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02 项目核准的批复

附件 03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决定

附件 04 项目土方情况说明

附件 05 项目水土补偿费缴纳证明

附件 06 项目调查问卷

附件 07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资料

8.3 附图

附图 01: 工程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0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验收图

附件 0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附表 1：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照表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照表

防治分区	单位	批复面积	实际面积	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建筑物区	m ²	8390	8390	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m ²	6538.7	6538.7	0	
绿化区	m ²	6678	6678	0	
施工生产区	m ²	（ 2150 ）	（ 2150 ）	0	
总计		21606.7	21606.7		

附表 2：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统计表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别	单位	方案设计	实际实施	增减情况	变化原因	实施时段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雨水管网	m	901	901	0	/	2018.1~3
	透水铺装	m ²	683	683	0	/	2019.4~6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 ²	0.67	0.67	0	/	2019.10~12
	雨水蓄水池	m ³	200	200	0	/	2019.7~9

附表 3：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统计表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别	单位/数量	树(草)种	树(草)种规格	增减情况	变化原因	实施时段
绿化区	综合绿化	hm ²	0.67	乔灌草绿	0	/	2019.10~12

附表 4：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统计表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别	单位	数量	增减情况	变化原因	实施时段
建筑物区	临时苫盖	m ²	1560	1560	/	2017.7~2019.12
	基坑截排水沟	m	533.7	533.7	/	2017.10~2018.3
道路及配套设 施区	沉沙池	座	2	2	/	2017.7~2019.9
	洗车平台	套	2	2	/	
绿化区	临时苫盖	m ²	4000	4000	/	2019.10~12
	临时排水沟	m	410.4	410.4	/	2017.7~2019.6
施工生产区	临时苫盖	m ²	1450	1450	/	
	临时排水沟	m	212	212	/	

附表 5：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方案批复投资	实际费用	增减情况 (+/-)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39.20	39.20	0.00
1	雨水管网	27.03	27.03	0.00
2	雨水调蓄池	3.00	3.00	0.00
3	透水铺装	8.20	8.20	0.00
4	土地整治	0.97	0.97	0.00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200.34	200.34	0.00
1	综合绿化	200.34	200.34	0.00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48.45	48.45	0.00
1	洗车池	7.93	7.93	0.00
2	基坑截排水沟	14.36	14.36	0.00
3	临时排水沟	17.54	17.54	0.00
4	沉沙池	4.62	4.62	0.00
5	临时苫盖	4.00	4.00	0.00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42.86	42.86	0.00
1	建设管理费	5.86	5.86	0.00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0.60	0.60	0.0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1.40	1.40	0.00
4	科研勘测设计费	15.00	15.00	0.0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0.00	10.00	0.00
6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0.00	10.00	0.00
五	预备费	0.00	0.00	0.00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2.59	2.59	0.00
水保方案总投资		333.44	333.44	0.00

由于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为完工后补报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与批复方案一致，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合理，用途明确，符合相关要求

附表 6：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情况统计表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情况统计表

评估指标	目标值	分析内容	单位	数量	设计水平年 实现值	是否 达标	备注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m ²	21598.7	99.96%	达标	
		水土流失面积	m ²	21606.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500	2.22	达标	
		治理后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t/km ² a	225			
渣土防护率(%)	99%	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弃土(石、渣)量	万 m ³	6.92	99.86%	达标	
		工程弃土(石、渣)总量	万 m ³	6.93			
表土保护率(%)	/	实际剥离、保护的表土数量	万 m ³	/	/	/	无表土可剥,不计表土保护率
		可剥离、保护表土总量	万 m ³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植被面积	m ²	6670	99.88%	达标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m ²	6678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植被面积	m ²	6670	30.87%	达标	
		项目建设区总面积	m ²	21606.7			

附表 7：水土保持验收照片集

	
雨水管网	
	
综合绿化（一）	
	
综合绿化（二）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1、2012 年 12 月 07 日，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惠发改投〔2012〕202 号”文下发《关于 XDG-2011-60 号地块商业、住宅项目核准的批复》。

2、2012 年 12 月 25 日，无锡市规划局以“地字第 320206201200081 号”下发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2016 年 02 月 19 日，无锡市国土资源局以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16929 号下发本项目的土地证；

4、2017 年 09 月 20 日，无锡市规划局以“建字第 320206201700148 号”和“建字第 320206201700147 号”下发本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9 年 10 月 08 日，无锡市惠山区行政审批局以编号 320206201910080101 和编号 320206201910080201 下发本项目的施工许可证。

5、2017 年 8 月，项目开工，2019 年 12 月完工；

6、2021 年 11 月 06 日，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主持召开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并形成了审查意见，会后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专家组意见作了进一步调查核实，修编完成了《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7、2021 年 12 月 7 日，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以“惠水许〔2021〕101 号”文出具了《关于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8、2026 年 5 月，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9、2026 年 5 月，监测单位完成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10、2026 年 6 月，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11、2026 年 6 月，江苏兴禹河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惠发改投〔2012〕202号

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 XDG-2011-60 号地块商业、住宅 项目核准的批复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XDG-2011-60 号地块商业、住宅项目的申请报告》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符合无锡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要求，同意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建设 XDG-2011-60 号地块商业、住宅项目。

二、项目地点位于惠山区藕塘大道东侧、园区北路北侧，东至园区东路，北望锡宜高速，总用地面积 43803.8 平方米，其中 A 地块用地面积 21606.7 平方米，B 地块用地面积 22197.1 平方米。

三、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05000 平方米。其中，A 地块建筑面积约 54000 平方米（包括地上建筑面积约 40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B 地块建筑面积约 50000 平方米（包括地上建筑面积约 38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有关项目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等相关建设指标，严格执行地块出让合同文本要求，确切建设规模在规划设计方案审查阶段予以确定。

四、项目总投资估算 410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25000 万元，总投资与项目资本金的差额部分拟申请银行贷款解决。

五、项目应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做好建筑节能设计等工作，并在扩初阶段予以明确落实。

六、项目须按照环保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并节约利用资源。

七、该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施工、设备材料采购等，由建设单位以委托招标与自行招标的组织形式进行编标、招标、投标等工作。

八、建设期限：本项目建设期限自 201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

九、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无锡市国土资源局 3202842011CR0090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关于 3202842011CR0090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补充合同、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锡

西藕乐汇生活广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无锡市规划局关于在土地出让时出具的 XDG-2011-60 号地块的规划图和规划设计要点及要求、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惠发改能审[2012]16号节能评估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等。

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请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办理相关手续。

十二、本核准文件有效期限为 2 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另完善相关建设手续，同意
延长核准文件有效期限。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七日

2017年6月6日

主题词：项目 核准 批复

抄 送：无锡市发改委，区政府办、行政服务中心、建设局、规划分局、国土分局、环保局、消防大队、城管局、房管局、钱桥街道办事处，相关建设单位。

无锡市惠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2年12月7日印发

共印 20 份

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惠水许〔2021〕101号

关于准予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的决定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 XDG-2011-61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申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XDG-2011-61 号 A 地块项目位于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藕塘大道园区北路交叉口东北侧。建设内容主要为一层为超市和商业散铺，二层是超市和小商业，三层是影院；1 号楼 25 层、2 号楼 28 层，均为有底商的住宅楼，3 号楼为 14 层的住宅楼。工程总投资 3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1.3 亿元。建设工期为 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挖填土（石）方量

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2.16 公顷。分为建筑物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区，绿化区，施工生产区。永久占地 2.16 公顷，临时占地无。本工程挖方 7.07 万立方米，填方 2.53 万立方米，借方 2.39 万立方米，余方 6.93 万立方米。

二、分区防治措施

（一）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基坑顶截水沟，临时苫盖。

（二）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雨水管网，透水砖铺设；临时措施：临时沉沙池，洗车池。

（三）绿化区

工程措施：雨水蓄水池座，土地整治；植物措施：综合绿化；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

（四）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

三、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目标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

四、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单位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采用调查法和定位观察两种方法。监测时段从 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本工程监测的范围、监测的分区与水土流失防止分区一致，调查时段设置一个固定点位，位于绿化区。

五、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333.4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9.2 万元，植物措施 200.34 万元，临时措施 48.45 万元，独立费用 42.86 万元。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苏财综〔2014〕39 号）、《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112 号）的规定，你单位应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25929 元。

六、管理

落实资金、管理等保障措施，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切实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项目如发生地点、规模、水土保持措施及弃渣存放地等重大变更，须报我局重新审批，其他涉及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须报我局备案。并自觉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七、验收

项目完工后建设单位应按《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验收结束后将验收材料向我局报备。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八、其他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应严格按照行政许可决定要求执行。本决定仅作为本项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决定，如涉及其他行政许可事项的，应按照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无锡市惠山区水利局

2021 年 12 月 7 日

项目借方来源和余方处置情况调查说明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负责建设，项目施工期间挖方量 7.07 万 m^3 ；填方量 2.53 万 m^3 ；借方 2.39 万 m^3 ，借方全部采用商购方式解决；余方 6.93 万 m^3 ，余方由无锡乾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外运处理。

因项目建成时间久远，相关土方资料已遗失，根据项目施工单位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回忆，项目外借土方全部采用商购方式解决，余方全部由无锡乾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可能外运至 XDG-2009-74 号（钱桥洋溪河北岸居住社区 A-06 地块）项目综合利用，不存在乱堆乱弃情况。

我公司对以上土方处置情况的真实性做出承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单位负责承担！

特此说明！

附件：土方接收项目现状照片；



土方接收项目现状照片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00010221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772498478U
交款人：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3202000066
校验码：b3edf2
开票日期：2021年12月16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25,928.04	¥25,928.04	电子税票号码： 332028211200015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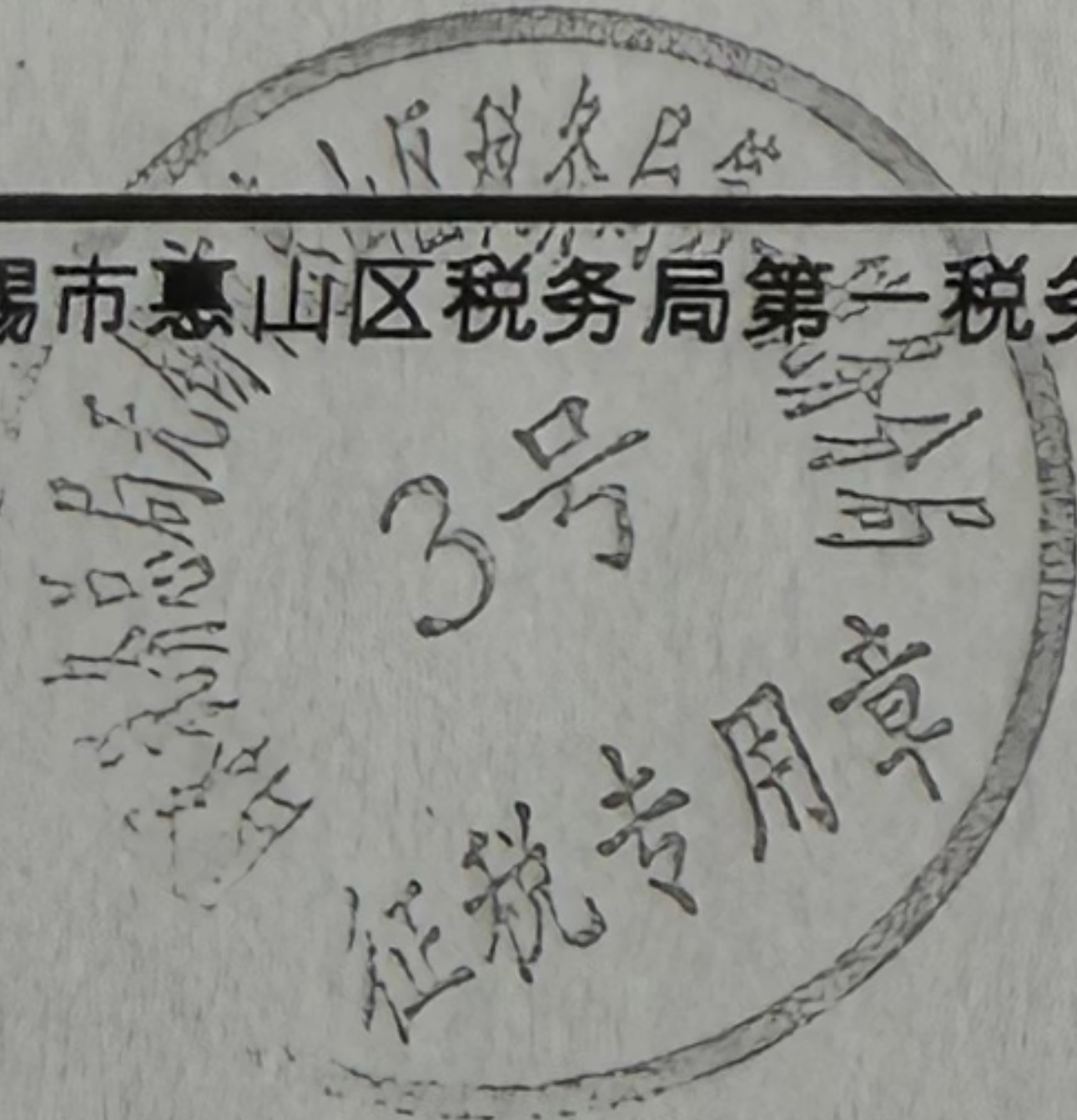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贰万伍仟玖佰贰拾捌元零肆分 (小写) ¥25,928.04

其他
信息

收款单位(章)：国家税务总局无锡市惠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复核人：

收款人：屈翔宇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男 年龄： 38
职业： 员 2 学历： 大专
是否本地： 是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1.8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业： 职员 学历： 本科
是否本地： 否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1.5 km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① ☒ 有 ② ☐ 没有 ③ ☐ 不知道 ④ ☐ 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女 年龄： 23
职业： 职员 学历： 本科
是否本地： 是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1.5 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2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u>男</u>	年龄：	<u>35</u>
职业：	<u>经理</u>	学历：	<u>本科</u>
是否本地：	<u>否</u>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u>4.8公里</u>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u>女</u>	年龄：	<u>27</u>
职业：	<u>职员</u>	学历：	<u>本科</u>
是否本地：	<u>是</u>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u>2.1</u> 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男 年龄： 41
职业： 职员 学历： 高中
是否本地： 否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2.7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女 年龄： 36
职业： 职员 学历： 中专
是否本地： 是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3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不满意 ☐③无所谓 ☐④不知道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①无影响 ☒②影响较小 ☐③影响较大 ☐④不知道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女 年龄： 28
职业： 职员 学历： 大专
是否本地： 是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1.8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 ②影响较小 ☐ ③影响较大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 ②不满意 ☐ ③无所谓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 ②不满意 ☐ ③无所谓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 ②影响较小 ☐ ③影响较大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男 年龄: 39
职业: 职员 学历: 大专
是否本地: 否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2公里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 ②影响较小 ☐ ③影响较大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 ②不满意 ☐ ③无所谓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 ②不满意 ☐ ③无所谓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 ②影响较小 ☐ ③影响较大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调查问卷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由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项目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总占地面积 21606.7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514.36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

为全面客观了解社会对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认识和要求，以更好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特邀请您参加此次问卷调查。本问卷不记名，不作为评价各部门和个人的依据，我们对每位同志填写的情况予以保密。现将调查问卷分发给您，请您在百忙中阅读，并根据您日常了解的有关情况和想法如实填写。请在认为合适或正确的选项上打"√"。

第一部分您的基本情况

性别： 男 年龄： 47
职业： 经理 学历： 大专
是否本地： 是 住所距该工程距离： 1 km

第二部分 您对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下文简称工程）及其水土流失防治的看法。

1. 您知道工程建设过程中有植树种草活动吗？

☒ ①有 ②没有 ③不知道 ④弃权

2 您觉得工程施工期间对生产生活活动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 ②影响较小 ☐ ③影响较大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3. 您有没有发现工程施工期间有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 ①有 ☒ ②没有 ☐ ③不知道 ☐ ④弃权

4 您对工程运营后的林草生长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 ②不满意 ☐ ③无所谓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5. 您对工程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 ①满意 ☐ ②不满意 ☐ ③无所谓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6. 您觉得工程建设中或运营后对当地环境有影响吗?

☐ ①无影响 ☒ ②影响较小 ☐ ③影响较大 ☐ ④不知道 ☐ ⑤弃权

7. 对工程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

无

附件 7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资料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

单位工程名称：主体防护工程

2026 年 7 月 12 日

生产建设单位：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验收地点：无锡市惠山区

一、开工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 2017 年 8 月, 完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二、建设内容: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雨水管网 901m、透水铺装 683m²;

绿化区: 雨水蓄水池 200m³、土地整治 0.67hm²、综合绿化 0.67hm²。

三、施工过程及主要工程量:

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 对后期绿化区域, 进行清理、平整后, 达到可种植植被的条件即可。植被建设绿化工程将整治完成后的绿化区域及时绿化, 排水承包单位按照设计要求施工, 确保雨排管网、雨水回用设施、透水铺装设施达标, 满足场内排水等需要。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雨水管网 901m、透水铺装 683m²;

绿化区: 雨水蓄水池 200m³、土地整治 0.67hm²、综合绿化 0.67hm²。;

四、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土地整治主要用于人为扰动后的土地, 整治后的立地条件应具备绿化需要, 采取人工施肥、畜力耕翻地和机械耕翻地等土壤改良措施。透水砖以及雨水回用系统满足设计要求, 并及时清理、修补, 确保运行正常。坚持高标准整地, 科学栽植, 提高成活率和保存率。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22 个, 合格单元工程 22 个, 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

五、质量验收情况及结论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 无任何质量缺陷。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丁焕明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丁焕明	建设单位
成员	楚晓烨	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楚晓烨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王 涛	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涛	监测单位
	薛兴中	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薛兴中	监理单位
	舒春敏	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舒春敏	主体设计 单位
	时士平	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	时士平	施工单位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2026 年 7 月 12 日

生产建设单位：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验收地点：无锡市惠山区

一、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 2017 年 8 月, 完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二、建设内容:

建筑物区: 临时苫盖 1560m^2 , 基坑顶截水沟 533.7m;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洗车池 2 座, 沉沙池 2 座;

绿化工程区: 临时苫盖 4000m^2 , 临时排水沟 410.4m;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排水沟 212m, 临时苫盖 1450m^2 。

三、施工过程及主要工程量:

在暴雨和大风季节, 采取密目网对临时裸露地表进行苫盖铺垫; 在施工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 场地周边布设临时排水沟、沉沙池。

建筑物区: 临时苫盖 1560m^2 , 基坑顶截水沟 533.7m;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洗车池 2 座, 沉沙池 2 座; 绿化工程区: 临时苫盖 4000m^2 , 临时排水沟 410.4m;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排水沟 212m, 临时苫盖 1450m^2 。

四、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苫盖材料使用密目网, 确保阴雨天无裸露, 遇大风无刮起现象。临时排水沟按照 2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计。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26 个, 合格单元工程 26 个, 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

五、质量验收情况及结论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 无任何质量缺陷。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丁焕明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丁焕明	建设单位
成员	楚晓辉	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楚晓辉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王 涛	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涛	监测单位
	薛兴中	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薛兴中	监理单位
	舒春敏	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舒春敏	主体设计 单位
	时士平	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	时士平	施工单位

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2026 年 7 月 12 日

生产建设单位：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验收地点：无锡市惠山区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2026年7月12日,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在无锡市惠山区组织召开了 XDG-2011-60号 A 地块项目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等有关单位代表,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成员签字表附后)。会议通过项目现场实地查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内容相关情况介绍、施工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总结、监理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监理总结、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监测总结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总结,形成了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本项目工程建设性质为新建房地产类项目,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藕塘大道园区北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东近阳山桃花源风景区,西近惠山国家森林公园,北近京杭大运河,南望太湖风景区。

(二)工程主要内容

本项目用地红线面积 21606.7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为 1#25 层有底商住宅楼、2#28 层有底商住宅楼、3#14 层住宅楼、4# 3 层商业体、配套设施用房、一层地下室;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硬化铺装;绿化主要为区内综合绿化,项目总建筑面积 63048.6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8707.15m²,地下建筑面积 13534.3m²),建筑密度 37.7%,绿地率 30.90%,容积率 2.25,机动车停车位 321 个(其中地上停车位 8 个,地下停车位 313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2244 个。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工程主要参建单位情况见下表。

主要参建单位一览表

项目内容	单位名称
项目法人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	无锡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含水土保持)	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含水土保持)	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含水土保持)	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编制	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1、水土保持措施进度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情况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量	实际实施量	增减量
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 ²	1560	1560	0
		基坑截排水沟	m	533.7	533.7	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901	901	0
		透水铺装	m ²	683	683	0
	临时措施	沉沙池	座	2	2	0
		洗车池	套	2	2	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67	0.67	0
		雨水蓄水池	m ³	200	200	0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hm ²	0.67	0.67	0
		临时苫盖	m ²	4000	4000	0
		临时排水沟	m	410.4	410.4	
施工生产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 ²	1450	1450	0
		临时排水沟	m	212	212	0

2、实际完成工程量

(1)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901m，雨水蓄水池 200m³，透水铺装 835m²，土地整治 0.67hm²；

(2)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0.67hm²；

(3) 临时措施

基坑截排水沟 533.7m，沉沙池 2 座，洗车池 1 座，临时排水沟 622.4m，临时苫盖 7010m²。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其效果、经验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工程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保措施。该工程在水保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水保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2) 高度重视，聘请水保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3)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实施了人工绿化措施，较好的恢复周边生态环

境；

(4) 现场管理严，控制了施工过程水土流失；

(5) 强化培训与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保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施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工作良好。

三、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及结论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价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项目法人评价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施工期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水土流失综合调查，主要对项目建设现状情况、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项目区扰动面积、水土流失面积、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实施情况及水土流失潜在危害进行了调查监测。监测成果合理可信。

(三)外观评价

土地整治平整度、地表处理等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验收与评价规范》的标准要求。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在本工程建设期间，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实施后起到了积极的水土流失防治作用；水土保持措施也随主体工程施工同步实施，防治工程建设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治理，本工程建设区的水土保持工程标准较高，质量合格，工程实施进度符合合同预期目标，投资达到设计概算要求，资料完善齐备，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所改善，总体上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综上所述，XDG-2011-60 号 A 地块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可以申请进行验收。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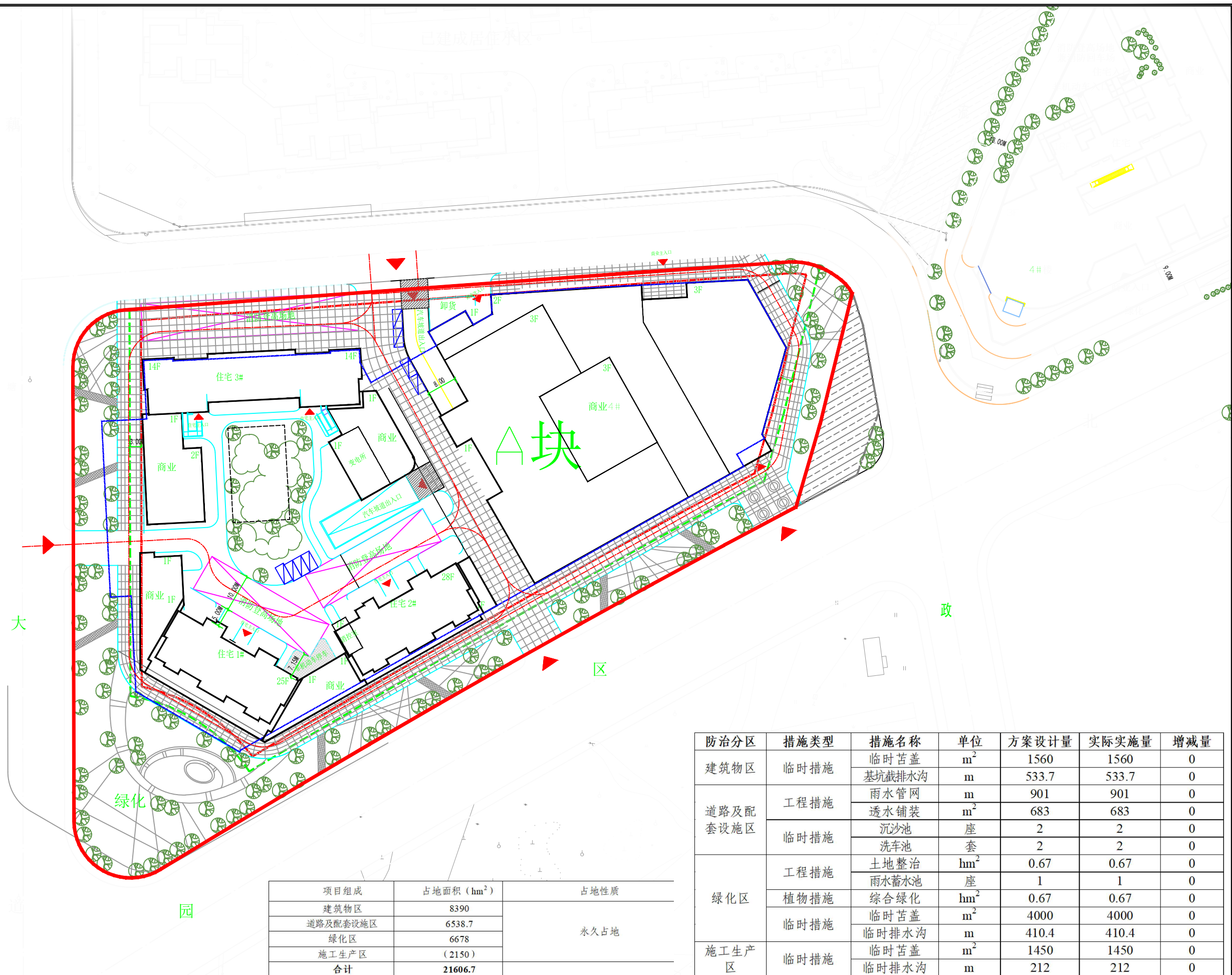
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运行期各项水保工程措施维护和植物措施管护工程。

六、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签字页附后。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丁焕明	无锡隆舜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丁焕明	建设单位
成员	楚晓辉	江苏文徽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楚晓辉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王 涛	无锡市易阳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涛	监测单位
	薛兴中	无锡市天骄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薛兴中	监理单位
	舒春敏	无锡轻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舒春敏	主体设计 单位
	时士平	无锡市钱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	时士平	施工单位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hm ²)	占地性质
建筑物区	8390	永久占地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538.7	
绿化区	6678	
施工生产区	(2150)	
合计	21606.7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量	实际实施量	增减量
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 ²	1560	1560	0
		基坑截排水沟	m	533.7	533.7	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901	901	0
		透水铺装	m ²	683	683	0
	临时措施	沉沙池	座	2	2	0
		洗车池	套	2	2	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 ²	0.67	0.67	0
		雨水蓄水池	座	1	1	0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hm ²	0.67	0.67	0
		临时苫盖	m ²	4000	4000	0
施工生产区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m	410.4	410.4	0
		临时苫盖	m ²	1450	1450	0
		临时排水沟	m	212	212	0

附图02：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验收图

